

监督索引号 53042600855801000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

省、市、县委全会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对标“六个走在全省前列”，打好“三张牌”和全力推动“滇中崛起”新要求，深入实施“生态立乡、产业强乡、创新兴乡、开放活乡、共享和乡”发展战略，围绕打造“绿色钢城、生态彝乡、最美峨山”发展定位。

2020年，全乡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4亿元，增长10%；预计实现农村经济总收入20110万元，增长5%；农民人均纯收入15945元，增长10%；完成招商引资10019万元，完成全年目标的100.19%，完成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7936万元，完成向上争取资金611.51万元，实现地方财政总收入3644.05万元，支出2813.38万元。

（二）2020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 疫情防控与经济恢复统筹有力

始终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作为压倒一切的政治任务。统筹协调全乡各部门、社会各方面力量，举全乡之力打赢疫情防控狙击战。共投入人力300余人次，资金、物资合计20余万元，全面做好辖区疫情防控工

作，实现了“零输入、零扩散、零病例”。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企业复工复产，社会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

2. 富民举措落实见效

巩固提升烤烟产业。2020年实栽烤烟10830亩，收购烟叶127.5万公斤，上等烟比例60.42%，均价26.55元/公斤，实现交售收入3384.9万元。稳步发展畜牧产业，饲养牲畜13664头，实现产值8245.46万元，肉蛋奶产量125万公斤，实现产值590.86万元。有效推进温带水果、蔬菜、花卉、野生菌产业发展。累计种植温带水果5549.2亩，实现收入512万元；种植蔬菜14012亩，实现收入6250.72万元；种植金边玫瑰2100亩、大马士革玫瑰1600亩，实现收入3630.42万元，特色产业规模逐步扩大。

3. 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压紧压实项目推进责任，积极做好水利工程、路网建设、村镇规划。启动实施31件水利工程，总投资412.43万元。完善路网养护。全年养护公路78条307.6公里，土江路路面硬化工作全面铺开。实施4个扶贫推进项目，投入扶贫资金241万元。投资30万元建设文化旅游厕所，投资10万元建设班德村红色股份商业经营房工程项目，投资15万元建设司城村居家养老中心挡土墙工程。

4. 城乡面貌再展新颜

深入推进违法违规建筑治理。摸排“两违”建筑面积4606.5 m²，查处“两违”建筑25起，拆除建筑面积4066.5 m²，两违整治率88.28%。建立健全环境整治常态机制。（五）民生保障巩固提升。围绕“两不愁”真不愁，“三保障”有保障，紧盯“脱贫监测户”和“边缘户”两类重点群体，做好风险防控，持续巩固脱贫质量。保障了群众基本生产生活用水。有效推进人口普查。选聘普查员63名，普查指导员17名，完成登记人数13047人，户籍人口12426人，全乡人口普查交上满意答卷。

5. 法治政府建设成效显著

全面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意见43件，办复率100%。加快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实现“一网通办”，全乡共计61项办理事项进驻便民服务大厅，深入推进“放管服”，不断优化办事创业和营商环境，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8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6个。分别是：

1.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人民政府；
2.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财政所；
3.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4.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5.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党群服务中心；
6.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综治中心；
7.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8.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4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2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3 人），事业人员 4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8 辆，在编实有车辆 8 辆。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二、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三、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公开 09 表）

注：峨山县大龙潭乡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国有资产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898.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92.66 万元，占总收入的 96.3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06.33 万元，占总收入的 3.67%。与上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相比，2020 年度我乡收入增加 221.94 万元，比上一年增长了 3.8%，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扶贫等项目增多，上级财政拨款收入增多。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904.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9.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4.71%；项目支出 1,315.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5.29%；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2019 年度我乡支出合计为 2,785.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5.03 万元，；项目支出 1,220.32 万元，与上年相比我乡总体支出增加 119.61 万元，比 2019 年增长 4.3%，基本支出增长 1.6%，项目支出增长 7.8%，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工资结构调整，人员工资增加，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扶贫等项目增多等多方面因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589.38 万元。与上年的基本支出相比增长 1.6%。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457.80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7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31.5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28%。基本支出与上年相比同比增加 24.35 万元,比上一年增长 1.6%,是因为 2020 年调整工资结构,人员工资增加。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315.58 万元。2019 年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220.32 万元。

与上年对比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95.26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7.7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扶贫项目增加等多方面因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2020 年完成敬老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145 万元。完成旅游厕所建设、特色小镇项目建设投入 35 万元。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36 万元,投入基层政协提案办理专项补助经费、第一批人大代表意见办理经费、换届选举经费 50 万元;完成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旱灾生活救助)17 万元。完成厕所革命、人居环境整治、大龙潭乡集镇建设资金 42 万元。2020 年扶贫项目资金共投入 294 万元,包括雨露计划、大龙潭乡机耕路建设项目以及绿溪生猪养殖产业扶贫项目等。2020 年大龙潭乡烤烟生产扶持专项经费、抗旱经费等项目建设共投入资金 119.13 万元。完成大龙潭乡林业改革发展、林业生态恢复、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项目资金 243.62 万元。其他彩票公益金、文化发展项

目资金、自然灾害抗旱资金、水利发展专项资金以及残疾人补助等项目资金 333.8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59.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99%。与上年相比增加 82.51 万元，比上一年增长 3.08%，主要原因分析为 2020 年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扶贫项目增加等多方面的原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07.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8.37%，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行支出，支持我单位职工正常履行工作职能，保障各站所部门的项目支出要求，满足我乡正常的支出需求，维持我乡正常运转。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1.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5%，公共安全支出是我乡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重要条件，它是我乡群众安居乐业与建设和谐社会的基本保

障，它主要用于我乡安全知识的宣传，用于保障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77.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80%，一方面用于文化站人员工资和正常的机构运转，另一方面用于完善文化、旅游服务体系建设，为我乡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0.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87%，主要用于保障社会保障和服务中心正常的机构运转和人员支出，同时还用于农村社会保障服务。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56.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04%。主要用于乡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有效应对疫情，同时也用于健康知识的宣传，提高群众的安全意识。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41.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0%，主要用于退耕还林和林业生态的恢复，提高我乡森林覆盖面积，改善群众生活条件，保护生态，

合理建设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改善土壤条件，增加群众收入。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82.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01%，主要用于规划集镇建设，保护、开发和利用大龙潭集镇周边水源，弘扬和传承彝龙文化信仰，带动大龙潭特色乡村生态休闲旅游基地的发展，集中力量将大龙潭打造成为以山林生态、滨水休闲、体验度假为主导，兼具康体疗养、民族文化展示、购物娱乐等旅游功能的休闲旅游小镇。

12. 农林水（类）支出 1,263.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5.79%，主要用于天然林停伐管护费的发放，以及灾害的防治，包括抗旱资金的补助以及小型水库的修建与治理、饮水安全工程维护资金等。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45.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64%，主要用于保证我乡群众的正常出行，为我乡经济发展做好铺垫，主要用于农村公路的养护，治理，为群众的日常出行提供方便，方便群众的农事活动。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7%，主要用于水、土地、矿产、湿地等自然资源的管护，以及自然灾害的防治，重视气象科普工作，增强群众自然灾害的防御意识。。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306.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10%，主要用于保障职工住房，住房公积金以及改善人居环境，完善城市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提高城市品质。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75.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75%，主要用于抗旱、自然灾害救助以及自然灾害的防治的宣传，提高群众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群众安全意识。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08%。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因为我乡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用餐标准，厉行节约。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4.62 万元，下降 30.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2.69 万元，下降 21.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93 万元，下降 70.72%。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我乡规范公务接待的标准、程序，严格执行上级的公务接待要求，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61 万元，占 92.32%；公务接待费支出 0.80 万元，占 7.6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6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9.61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主要用于（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0.8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8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9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7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下乡调研考察检查工作、同级单位工作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08 万元，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6.62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了 29.54 万元，主要因为我乡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用餐标准，厉行节约。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日常办公经费开支。部门机关运行费主要用于维持各部门的正常运转的各项办公费为 34.87 万元，邮电费 1.8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9.6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资产总额 1586.6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00.56 万元，固定资产 1326.7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59.33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14.4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总额增加 18.41 万

元。出租房屋 420 平方米，账面原值 40.32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8.54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586.68	200.56	1326.79	955.05	21.15		350.59			59.33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前期准备：成立组织领导机构，明确责任分工，召开会议安排部署各项工作，制定项目计划、分案、安排具体项目

负责人，做到项目跟踪实施每一步，做好资金与项目相结合，做到专款专用。

2. 组织实施：认真按照相关文件工作要求组织实施，结合本乡实际制定了大龙潭乡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收集整理相关文件资料和依据，协调相应中心（站所）工作人员填报绩效自评报告，并组织实地查看，对项目进行评估，定期分析项目执行完成情况。

3. 项目实施后期：对已完成的目标绩效总结相关经验，举一反三，应用于之后的项目管理，对未完的及时分析原因，并针对原因提出改进措施，更好的推进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持续发力乡村振兴，在融合发展上谋求新跨越。抓强产业发展，始终把坚持“产业强乡”作为责任，优化产业布局，做强产业集群，不断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巩固提升烤烟、畜牧等传统产业向质量效益型发展；大力发展温带水果、花卉等特色种植业，稳定实现蔬菜、美国山核桃等产业经济效益；抓牢乡村规划建设。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从美丽乡村建设角度出发，以“特色小镇”为理念，充分融合山、水、人、文资源，推动乡村分类特色发展。抓实乡风文明建设。不断完善村规民约，弘扬优秀传统文

化和文明风尚，着力破除陈规陋习，丰富农村文化生活，切实打造新时代乡村文明新风。

2.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1） 资金拨付不到位。（2） 建设项目推进缓慢。（3） 未事先准备好材料，报账进度慢。

3. 下一步的措施：积极的协调上级部门，安排好相应资金，加快报账进度，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相应的项目建设。

（三） 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大龙潭乡 2020 年共有 116 个项目，其中大龙潭乡人民政府共有 68 个项目，68 个项目中 3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5 个项目为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其中主要用于敬老院养老体系建设、扶贫项目农村机耕路项目建设以及雨露计划等。大龙潭乡敬老院运营补助资金、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等级为良。大龙潭乡敬老院 2015 年 3 月经市发改委立项批复。项目规划用地 1140.7 平方米，约 1.71 亩，项目用地为国有土地行政划拨，立项批复总建筑面积 1590 平方米，总投资预算 550 万元。其中 2020 年投入敬老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资金有 114.95 万元，其中包括凉亭、花箱等休闲娱乐设施的 10 万元、建设款 73.27 万元、消防、电梯以及安全防护栏的 31.68 万元等。该项目已在 2020 年 9 月投入使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受到群众的广泛肯定。

2020年我乡在农村机耕路建设项目共投入资金241万元，通过实施鱼塘、迭所、司城、各雪的机耕路扶贫项目建设，改善生产条件，推进土地生产经营的集约化、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和企业化提供发展空间，从而加快土地流转，推进农村土地经营管理制度改革。截至2020年12月末4个项目均已圆满完成，并且已经投入了使用，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贫困山区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为全乡加快脱贫致富的步伐创造良好的条件。因此4个项目的自评等级都为优秀。

为改善我乡人民群众居住条件，加快脱贫攻坚步伐，提高群众的幸福感，我乡实施了农村危房改造项目，2020年我乡共投入农危改资金67.73万元，涉及4个项目，4个项目自评等级都为良，该工程于2018年5月开工建设，2020年大龙潭乡新增实施“四类重点对象”CD级危房改造户19户，其中：修缮加固16户，拆除重建3户。

2020年为应对我乡干旱的灾情，我乡共投入资金31.5万元于自然灾害救助，涉及3个项目，其中2020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等级为良，其他2个自评等级为优。直接受益群众约2585人，具体为迭所贫困村群众1976人，子母厂组103人、觅许鲜组97人、江边组91人、下厂组318人。针对大龙潭乡抗旱形势，严格按照省财政厅明确的救灾资金补助范围安排使用，购买、租赁应急储水、净水、供水

设备等抗旱设备、物资，切实减轻大龙潭乡旱情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影响。

依据中共大龙潭乡委员会大龙潭乡人民政府关于帮助解决大龙潭乡集镇规划建设前期经费的请示进行立项规划集镇建设。按照《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峨山县大龙潭乡集镇规划建设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建〔2020〕223号）文件要求，下达峨山县大龙潭乡集镇规划建设市级补助资金60万元，用于开展大龙潭乡集镇规划建设前期工作。目前已完成大龙口区域规划范围内征地4.42亩，总费用32.29万元。该项目实施完成了计划预期，自评等级为优。

2020年残疾人燃油补贴补助资金。该笔项目资金因报账进度慢，因此只完成2户残疾家庭机动车燃油补贴补助。因此该项目的自评等级为差，针对以上未完成的项目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乡将积极的向上争取资金，协调建设中存在的各种问题，积极的完成未完成项目，争取早日实现相应的社会效益，更好的服务好群众。

在这68个项目中涉及烤烟生产工作经费的有9个。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到‘十三五’末，全县烤烟种植规模稳定在9万亩左右，烟叶收购量在20万担，实现烟农收入3.2亿元以上，烟叶税收6000万元以上，年均增速超过全市水平”的目标。2020年我乡为巩固提升烤烟产业。实栽烤烟10830亩，收购烟叶127.5万公斤，上等烟比例60.42%，均价26.55元/公

斤，实现交售收入 3384.9 万元。为完成县委、烤烟生产，县政府提出的目标，我乡共投入 119.13 万元，包括烤烟生产奖励金专项经费、烤烟抗旱经费、收购烟叶秩序工作经费等。其中烟叶补助资金、2019 年烤烟奖励专项资金、以及烟叶收购秩序工作经费 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其余自评等级为优。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有 5 个项目，主要包括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补助经费 0.21 万元，专项用于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信访解困工作，用于培训残疾人精准康复专职委员等。该项目自评等级为优；残疾人办证补助经费 0.12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办证事业，该项目自评等级为良；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0.65 万元，主要用于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改革等方面工作。统筹安排资金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由于大龙潭乡的外出人口较多，在宣传方面有难度，因此该笔资金的自评等级为良。

大龙潭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共有 36 个项目，投入资金合计 243.62 万元，其中涉及 2018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 13.26 万元，主要兑付大龙潭乡涉及 2800 亩的 2018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第一批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2018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补助政策为 1600 元/亩，资金分三次兑付，第一批补助 900 元/亩（其中种苗造林补助 400 元/亩），第二批 300 元/亩，第三批 400 元/亩。本次项目补助第一批建档立卡户资金 500 元每亩合计 13.255 万元，全部用于 2018 年

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补偿。该项目由于只完成建档立卡户，未拨付其他农户，因此自评等级为中。

2020年森林抚育补助资金50万元，根据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及峨山县林业和草原局园林绿化中心下发的峨山县2020年中央财政补贴森林抚育项目作业设计要求，完成大龙潭乡5000亩的森林抚育项目，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提高项目实施区域的林木成材率，提高项目实施区的林分质量，提高林农收入水平。但是因为该笔项目资金未能按时下拨，导致该笔项目未能按时完成，因此自评等级为中。

2020年第二批省级森林植被恢复专项经费10万元，该笔资金通过每年森林防火经费的投入，可以加强森林防火预防和扑救、应急体系和地方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森林火灾的综合防控能力，有力地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该笔项目于2020年末完成建设，有效降低了我乡森林火灾受灾率，因此自评等级为优。

大龙潭乡省级抗旱专项资金15万元，该资金用于下厂村民小组应急调水工程建设，工程的建设将促进大龙潭生态和谐发展，为大龙潭乡社会经济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2020年天然林停伐管护专项经费57.14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将165311亩天然林商品林落实到山头地块，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落实管护责任单位，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保

障全乡天然林商品林补助资金得到兑现，管护人员按月发放管护劳务费。但由于资金未下达，导致我乡只完成了天然商品林管护人员劳务费发放、天然商品林建档立卡户部分 37488.4 元，该项目的自评等级为中。

2016 年陡坡地生态治理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 80 万，峨山县 2016 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 2000 亩，布局在大龙潭乡 2 个村委会。省级陡坡地生态治理项目补助政策为 1500 元/亩，资金分三次兑付，第一批次补助 800 元/亩（其中种苗造林补助 300 元/亩），第二批次 300 元/亩，第三批次 400 元/亩。本次项目补助第三批次资金 80 万元，全部用于陡坡地生态治理补偿。通过实施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充分调动广大农户的积极性，实现规模化连片治理，大力推动我县林产业的发展。经检查验收，兑现 2016 年陡坡地生态治理项目第三批次补助资金。因该笔资金未准时下达，导致该项目未能按时实施，因此自评等级为差。

大龙潭乡历年第二批中央和市级抗旱专项资金 18.5 万元，玉溪市水利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中央和市级抗旱资金的通知，此次资金专款用于玛腊依抗旱应急工程和上迭若组抗旱应急工程，工程的建设将缓解旱情的影响，有效提高玛腊依组、上迭若组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水平。

2017 年云南美丽宜居乡村省级重点建设大龙潭乡司城村大麻栗树组专项经费 35 万元，该项目建设内容为：多功能活动室

190 平方米、休闲长廊 32.4 米、排水沟 65 米、垃圾房 2 座、安装太阳能路灯 40 盏及其他附属工程，该项目目前已全部完工。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建设美丽宜居乡村，能够促进农村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提升农民生活品质、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推进新农村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该项目目前已经完工，并且取得了相应的社会和经济效益，自评等级为优。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监督索引号 53042600855801111